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
社區聯絡小組

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星期三)

時間: 下午三時三十分至下午六時

地點: 東涌小蠔灣艾奕康有限公司駐地盤辦公室 1 樓 - 會議室 A

會議室 B (視像會議)

出席者:

環境保護署代表:

胡勁欣女士 助理署長 (廢物基建)
陳慧聰先生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 (基建發展)

政府飛行服務隊代表:

區啟泰先生 副經理 (飛行安全)
蔣芷銘先生 助理經理 (飛行安全)
李國樑先生 行動機師 (特別任務)

艾奕康有限公司:

吳仲文先生 香港區水務執行董事
陳漢寧先生 駐地盤總工程師
黃秉芬先生 駐地盤總工程師

吉寶西格斯 - 振華聯營公司:

劉榮輝先生 副項目總監
陳志偉先生 項目經理
楊基銘先生 施工經理
周文顯先生 環境經理

社區聯絡小組成員:

李育賢女士 香港戒毒會行政總主任
黃維昇先生 香港石鼓洲康復院 (行動及行政) 院長
孔憲禮先生 長洲鄉事委員會第一副主席
黃輝民先生 長洲鄉事委員會第二副主席
黃文漢先生 梅窩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
鄒長福先生 梅窩鄉事委員會第一副主席
黃福根先生 梅窩鄉事委員會執行委員

何進輝先生	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
陳華國先生	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副主席
黎洛文先生	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執行委員
陳子和先生	大嶼山南區居民代表 (長沙下村)
周連興先生	大嶼山南區原居民代表 (小鴉洲)
周轉香女士	離島婦聯首席顧問兼義務總監
李桂珍女士	長洲婦女會理事長
陳超傑先生	坪洲/長洲/南丫分區委員會主席
翁志明先生	長洲鄉事委員會街坊代表
余漢坤先生	離島區議會議員
郭慧文女士	離島區議會議員
劉淑嫻女士	離島區議會議員
黃秋萍女士	東涌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
劉舜婷女士	離島區議會議員
葉培基先生	離島區議會議員
羅成煥先生	離島區議會議員
溫東日先生	前大嶼山南區原居民代表 (貝澳老圍)

列席者:

環境保護署代表:

鄧偉權先生	基建發展經理
歐陽麗絲女士	高級建築師 (基建發展)
高偉釗先生	建築師 (基建發展)
區德祈先生	環境保護主任 (基建發展)
趙佑霖先生	環境保護主任 (基建發展)
嚴珏明先生	環境保護主任 (基建規劃)
張定中先生	項目工程師 (基建發展)
李杏苓小姐	助理環境保護主任 (基建發展)

艾奕康有限公司:

曾昭烈先生	駐地盤高級工程師
黃顯威先生	駐地盤高級工程師
李振良先生	駐地盤高級建築師
李英傑先生	駐地盤高級工程師
薛憶卿先生	駐地盤高級工程師
黃兆增先生	駐地盤工程師
危子諾先生	駐地盤助理工程師

吉寶西格斯 - 振華聯營公司:

黃文超先生 設施統籌經理
何芷晴女士 社區事務主任

缺席者 (小組成員):

李國強先生 梅窩鄉事委員會第二副主席
何德輝先生 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第二副主席
張蓮壽先生 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執行委員
何興財先生 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執行委員
鄧捷明先生 大嶼山南區居民代表 (塘福)
吳文傑先生 長洲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
何紹基先生 大澳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
黃漢權先生 坪洲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
方龍飛先生 前離島區議會議員
郭平先生 前離島區議會議員
吳彩華先生 離島區議會議員
許振隆先生 離島區議會議員
劉展鵬先生 離島區議會議員
周元谷先生 離島區議會議員
彭華根先生 香港漁民互助社副主席
何智財先生 長洲正義聯誼會主席
鄭國威先生 長洲華商會主席
鄭官穩先生 長洲鄉事委員會街坊代表

歡迎辭:

1.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 - 社區聯絡小組 (下稱「聯絡小組」) 秘書**陳慧聰**先生代表環境保護署 (下稱「環保署」) 歡迎各聯絡小組的成員、環境保護署、政府飛行服務隊, 及顧問公司艾奕康有限公司 (下稱「艾奕康」) 的相關人士出席項目社區聯絡小組第十二次會議, 並介紹環保署助理署長**胡勁欣**女士為新任聯絡小組主席, 及長洲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吳文傑**先生加入本項目聯絡小組。聯絡小組秘書**陳慧聰**先生邀請各成員就第十一次社區聯絡小組會議記錄提出意見。因各成員沒有任何意見, 聯絡小組秘書**陳慧聰**先生宣佈確認第十一次社區聯絡小組會議記錄。
2. 聯絡小組秘書**陳慧聰**先生表示, 項目方代表將向各成員匯報社區聯絡小組自第十一次會議以來的進度, 內容包括: 工程的施工進度和環境監測情況, 並介紹未來工程重點。此舉旨在加強社區溝通, 並提升本項目的透明度。

I.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工程簡介

聯營公司代表匯報工程的施工進度和環境監測情況，並介紹未來工程重點，內容綜述如下：

(一) 工程進度 (詳情由聯營公司的施工經理**楊基銘**先生匯報)

- A. 回顧 2024 年 5 月至 2024 年 9 月項目工程進度，包括：海堤和碼頭沉箱以上結構施工、各大樓地基及上部結構施工、煙囪結構平頂。當中廢物儲存槽建造、機械分類廠結構及行政部大樓鋼結構施工進行中。海水化淡廠上部結構已於 7 月完成，正進行內部裝修及設備安裝，而渦輪發電站及風冷式冷凝器分別正進行設備安裝。煙囪已於 8 月平頂，正進行內部煙道及平台安裝。

(二) 環境監察 (詳情由聯營公司的環境經理**周文顯**先生匯報)

- A. 聯營公司在會上匯報 2024 年 4 月至 2024 年 9 月施工地盤附近的各項環境監測數據，包括對聲音量度、白腹海鷗及珊瑚的監察。各項環境監測數據顯示，並沒有因工程而引致異常的情況。此外，環境基線監測報告及每月環境監測及審核報告已定期上載在項目的官方網站供公眾查閱：<http://www.iwmfhk.com/tc/index.php>。
- B. 由於項目現時沒有進行海事工程，在諮詢了有關當局，包括環境保護署(環境評估科)及漁農自然護理署的專家意見後，水質監測及江豚監測已由 2023 年 3 月 30 日起暫停，直至恢復進行海事工程。

(三) 未來工作重點

- A. 防波堤沉箱安裝、堆載預壓、地基樁柱、地基樁帽及基礎建設、主焚化爐大樓鋼結構現場施工及鍋爐鋼結構現場組裝已基本完成。各大樓上部結構建造、煙囪內部鋼平台及煙氣管道安裝現正進行中，預計 2025 年第一季完成，而焚燒系統設備安裝亦現正進行中，預計 2025 年第二季完成。
- B. 聯營公司表示填海及地基工程已完成。土木、樓宇及結構工程現正進行中。此外，屋宇設備、機械電氣、裝修工程及煙囪的工程亦現正進行中。
- C. 根據現時工程進度，I-PARK1 預計 2025 年內投入運作。

II. 回應上次會議中聯絡小組成員的關注事項

聯絡小組秘書**陳慧聰**先生表示，環保署一直非常重視與地區持份者的溝通，亦積極跟進聯絡小組成員所提出的關注事項。藉此第十二次會議，環保署、艾奕康及聯營公司的代表將向聯絡小組成員逐一匯報在第十一次會議中提出的主要訴求/關注事項的進展。匯報分為 3 大部分：建造期間事宜，營運期間事宜，和其他社區事宜。

建造期間事宜

- 環保署指聯絡小組成員在第九及第十次會議中，提及關注陸地打樁工程會否影響江豚的活動，承建商及顧問公司於早前會議中曾簡介，有關陸地打樁的環評要求及減少噪音措施，而本項目的陸地打樁及地基工程已基本完成。
- 環保署知悉聯絡小組成員關注項目的水質問題，於海事工程進行期間，環保署會持續進行水質監察。如發現監察數據出現異常，環境小組及獨立環境查核人將會進行調查。
- 環保署指有小組成員於第十次會議中，關注白腹海鷗的數量問題，根據環保署過去六年進行的監察數據，由 2018 年 1 月份至 2024 年 2 月份，一直持續觀察石鼓洲的成年白腹海鷗作巢、孵卵及產下雛鳥的情況，而於石鼓洲工地附近觀察得到的白腹海鷗數量為兩至三隻，主要與其生活領域及習慣有關。
- 環保署指關注社區聯絡小組成員的溝通及訊息發放，本項目的最新資訊會定期於項目網頁以及在長洲及大嶼南的資訊中心發放。除了恆常的聯絡小組成員會議，聯營公司曾於 2024 年 9 月拜訪各地區界別的社區聯絡小組成員，並參與相關地區舉行的國慶慶祝活動及升旗禮，期望在非會議期間進行緊密的溝通及聯絡。此外，聯營公司亦會藉著國際環保博覽 2024 的平台，向公眾宣傳本項目。

營運期間事宜

- 有小組成員對本項目的空氣監測事宜表達關注，顧問公司代表指本項目將分別於石鼓洲、長洲、及大嶼南設有空氣監測設施。石鼓洲及長洲的監測站亦已投入運作，有關環境監察數據正按環境許可證及合約規定透過本項目網站供公眾閱覽。此外，在 I-PARK1 運作期間，承辦商需按照合約要求透過連續排放監測系統持續監察煙氣排放。環保署表示 I-PARK1

採用先進的焚化技術，在充足空氣供應及高湍流的情況下以攝氏 850 度以上的高溫徹底燃燒廢物。煙氣亦要在這高溫停留最少兩秒，有效分解包括二噁英在內的有機化合物。此外，I-PARK1 亦設有高效的空氣污染控制系統處理排放的煙氣，確保酸性氣體和氮氧化物等煙氣排放符合《空氣污染管制條例》下獲發的指明工序牌照訂明的排放標準，以保護環境和公眾健康。

- 就大嶼南增設碼頭事宜，環保署已聯繫土木工程拓展署作相關協調。土木工程拓展署在 2024 年 7 月 9 日於離島區議會上匯報有關南大嶼生態康樂走廊於長沙增設碼頭事宜，並於 2024 年 5 月 28 日至 7 月 28 日期間，為南大嶼生態康樂走廊展開為期兩個月的公眾諮詢，收集各持分者的意見。土木工程拓展署表示會開展大嶼山長沙交通配套設施(包括擬議長沙碼頭)的詳細設計工作，包括探討推行時間表，以配合南大嶼生態康樂走廊的推展。就南大嶼長沙增建碼頭的建議，環保署會繼續與土木工程拓展署保持緊密聯繫。
- 有關石鼓洲的通訊、供電及供水事宜，環保署已於第八次會議中作出回應。
[會後補註：就以上關注事宜，請參照第八次社區聯絡小組會議紀錄第七頁第六項]

其他社區事宜

- 第十次會議中提及，日後將於 I-PARK1 設置小型室外暖水浴池，利用焚化過程中產生的熱能為池水加熱，供市民使用。環保署感謝各小組成員對此建議的支持。
[會後補註：就以上關注事宜，請參照第十次社區聯絡小組會議紀錄第七頁 III. 問答環節第一 (A)項。]
- 此外，就長洲設立暖水泳池一事，環保署已與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跟進，康文署表示會繼續留意離島區(包括長洲)的發展，並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為區內居民提供適切的康體設施。
- 環保署知悉聯絡小組成員關注有關煙囪外觀優化計劃，顧問公司代表指現時有兩個優化方案，分別為：(1) 於煙囪外牆加設纜索、旗幟，及 (2) 於外牆增設 LED 顯示屏。與會的政府飛行服務隊成員表示加設纜索、旗幟等裝飾會對直升機於島上升降造成額外安全風險，而增設顯示屏亦有機會因為顯示屏亮度影響飛行。

- 環保署知悉有聯絡小組成員希望承建商為大浪村居民提供船隻接送服務，承建商已與大嶼山南區大浪村居民代表何興財先生交流，並於第十一次會議中提及，可於特別節日提供船隻接送服務來往長洲及大浪村。
- 有關石鼓洲康復院、大浪村的通訊設備方面。署方得悉石鼓洲康復院已與中國移動相討於島上興建發射站的細節，署方將與地政總署、石鼓洲康復院及中國移動保持聯繫，以協調於島上興建發射站的細節等事宜，期望能夠改善石鼓洲及南大嶼的通訊服務，如有進一步發展，將於日後的會議中再作匯報。
- 環保署知悉有聯絡小組成員關注南大嶼大浪供水的計劃，水務工程已於 2021 年中展開，現已大致完成。
- 環保署知悉有聯絡小組成員關注羌山路道路改善問題，署方知悉運輸署已聯同路政署提出有關改善工程的可能性，署方會與運輸署保持緊密的溝通，若有進一步進展，會於日後會議上進行匯報。

III. 問答環節

1. 成員的提問及意見綜述如下:

(一)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的周邊社區建設

- A. 離島區議會議員**余漢坤**先生、離島區議會議員**郭慧文**女士、離島區議會議員**葉培基**先生、長洲鄉事委員會街坊代表**翁志明**先生、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副主席**陳華國**先生、離島婦聯首席顧問兼義務總監**周轉香**女士關注煙囪座向或煙囪的造型設計等事宜，分別提出有關從長洲及大嶼南的視覺效果，建議可從顏色及設計方面改善。
- B. 長洲鄉事委員會街坊代表**翁志明**先生、離島區議會議員**郭慧文**女士、坪洲/長洲/南丫分區委員會主席**陳超傑**先生、梅窩鄉事委員會執行委員**黃福根**先生表示署方曾答應興建暖水泳池，現時更改為小型室外暖水浴池，認為設施未能滿足長洲居民的需求，他們亦希望暖水泳池設施最後能順利落成，讓他們能對居民有所交待。離島區議會議員**劉淑嫻**女士則關注小型室外暖水浴池的目標群體及設施的可行及可用性。
[會後補註：環保署已於會後再次向康文署轉達長洲居民對設立室內暖水泳池的要求。]
- C. 有關希望能夠在大嶼南設置碼頭事宜，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何**

進輝先生、離島婦聯首席顧問兼義務總監**周轉香**女士表示，已得悉土木工程拓展署計劃在大嶼南發展生態康樂走廊，希望環保署能與土木工程拓展署從研究、設計、及使用率的方面作適當協調及溝通，而 I-PARK1 為轉廢為能的設施，作為日後大嶼南環保生態的教育基地，交通接駁為重要因素，建議可先興建小型碼頭，以協助推動地區旅遊經濟。

- D. 梅窩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黃文漢**先生表示關注日後設施建成後，廢物的運輸方案會否途徑南大嶼的方向。

(二) 空氣監測

- A. 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何進輝**先生、梅窩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黃文漢**先生、東涌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黃秋萍**女士及離島區議會議員**葉培基**先生、前大嶼山南區原居民代表 (貝澳老圍)**溫東日**先生、梅窩鄉事委員會執行委員**黃福根**先生關注空氣監測站的位置，指署方可考慮於梅窩至大嶼南區多增設空氣監測站，以提升市民對轉廢為能設施的信心。離島區議會議員**郭慧文**女士則關注日後空氣監測的數據發放途徑。

(三) 社區聯絡小組的溝通及訊息發放

- A. 離島區議會議員**余漢坤**先生得悉工程資訊會於網站定期發放及更新，認為現時消息發放已作出改善，亦建議日後有關工程上的相關進展，可直接把相關資料郵寄至他們的郵箱。
- B. 離島區議會議員**余漢坤**先生、東涌鄉事委員會主席暨離島區議會議員**黃秋萍**女士希望署方能安排局方與小組成員見面，就煙囪座向及造型設計等事宜作溝通。

2. 環保署代表項目方就各成員的提問及意見作出回應，綜述如下:

- A. 環保署感謝各聯絡小組成員於會議中所提出的意見，就有關於煙囪外 LED 顯示屏造型設計，署方將根據可行性及效益再作進一步的研究。
- B. 有關空氣監測事宜，環保署表示 I-PARK1 [源島]採用先進的高溫焚化技術，以有效分解包括二噁英在內的有機化合物。此外，I-PARK1 設有高效的空氣污染控制系統處理排放的煙氣，確保酸性氣體和氮氧化物等煙氣排放符合《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第 311 章) 下

獲發的指明工序牌照訂明的排放標準，以保護環境和公眾健康。署方已分別在石鼓洲、長洲及南大嶼設立空氣監測站，提供當地空氣質素的客觀數據以確保 I-PARK1 的運作不會影響周圍環境，並以煙氣排放限值的百份之九十五定立行動水平以作預警，當煙氣排放達至行動水平時，我們會按預先制定的應變計劃採取相應行動，包括馬上停止將都市固體廢物投進焚化爐及有序地關閉焚燒系統。

C. 有關日後設施建成後的交通安排及小型室外暖水浴池設施的關注，現階段營辦商計劃每天安排三班來往 I-PARK 1 的船隻。署方表示會再深入積極探討和跟進聯絡小組成員所關注的事宜，於下一次的聯絡小組會議上匯報。

D. 環保署表示會繼續加強與各聯絡小組成員之間的溝通。

IV. 會議完畢

V. 下次會議

下次會議計劃於 2025 年年中進行（詳細安排容後通知）。

VI. 是次會議於下午 6 時正結束。

附件一：第十二次社區聯絡小組會議照片

